

证券代码：874302

证券简称：嘉晨智能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于审慎原则，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公司 2025 年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常规关联交易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元）	发生金额（元）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	2,853,489.17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85,200,000.00	154,107,430.16
其他	60,000.00	52,662.86
合计	186,060,000.00	157,013,582.19

公司 2025 年在“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类别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额度，主要系向关联方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佩特来”）采购永磁电机增加所致，由于该等业务系 2025 年部分客户新增需求，故公司无法在 2025 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对该等事项进行预计，不考虑对芜湖佩特来的交易，公司年初预计对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8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 52.78 万元，未实质性超过预计交易金额。

针对芜湖佩特来产生的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 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对于每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按类别合理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金额，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本章程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该关联交易金额 232.57 万元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300 万元，无需进行审议，现已基于审慎原则，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予以确认。

除上述类别外，公司其他常规关联交易未超出预计范围。

2、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元）	6,828,162.87

2025 年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 6,828,162.87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子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常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征宇回避表决。本子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子议案 2：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姚欣、李飞、刘毅、徐磊、程秀波、陆德明、邵少敏、王金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子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综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陆德明、邵少敏、王金星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2025 年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 666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 666 号

注册资本：130981.2049 万元

主营业务：叉车、仓储车、牵引车、无人驾驶工业车辆(AGV)等工业车辆产品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法定代表人：赵礼敏

控股股东：浙江杭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仇建平

关联关系：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2.22% 股权，公司现任董事徐征宇为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新昌大道西路 888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新昌大道西路 888 号

注册资本：24113.34 万元

主营业务：非道路用柴油发动机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法定代表人：白洪法

控股股东：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仇建平

关联关系：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清水街道永镇路 18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清水街道永镇路 18 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白洪法

控股股东：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仇建平

关联关系：芜湖佩特来为公司关联方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姚欣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李飞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徐磊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现职工代表董事、取消监事会前任监事会主席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刘毅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自然人

姓名：程秀波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自然人

姓名：陆德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自然人

姓名：邵少敏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 自然人

姓名：王金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 自然人

姓名：艾丽盈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财务负责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 自然人

姓名：方必荣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秘书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4. 自然人

姓名：张军英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2025 年曾任公司董事（于 2025 年 9 月辞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5. 自然人

姓名：于永涛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

关联关系：2025 年曾任公司监事（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取消监事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保证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常规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2,325,707.97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527,781.20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控制系统	153,944,512.09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7,990.17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控制系统	4,927.9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52,662.86	-	5,301.36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42,642.58	857,132.13
应收账款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903,361.66	45,168.08

应收账款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103,169.80	51,584.90
小计		18,149,174.04	953,885.11
应收票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小计		4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504,613.80	
小计		35,504,613.80	
预付款项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 公司	140,000.00	
小计		14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12.31
应付账款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623,355.01
应付账款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100.00
小计		635,455.01
合同负债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26.55
小计		26.55

(二)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28,162.87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并未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